

绥滨县退役军人事务局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绥滨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绥滨县退役军人事务局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 十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表
- 十二、部门整体绩效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五、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六、“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绥滨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绥滨县退役军人事务局的主要职责是：（一）负责贯彻落实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政策法规，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二）负责全县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休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三）组织指导全县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协调扶持退役军人和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四）会同有关部门拟订退役军人特殊保障实施意见并组织落实；（五）组织协调落实移交地方的离休退休军人符合条件的其他退役军人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住房保障工作，以及退役军人医疗保险、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六）组织指导全县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组织实施有关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机构的规划政策；承担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相关工作；组织指导军供服务保障工作；承担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等残疾等级评定申报并负责伤亡抚恤职责；组织指导全县拥军优属工作；（七）负责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和军属优待、抚恤等工作，落实国家和省关于国民党抗战老兵等有关人员优待政策；（八）负责全县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管理维护、纪念活动等工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承办外国在我县烈士纪念设施保护事宜，总结表彰和宣扬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工作单位和个人先进典型事迹；（九）指导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权益维护

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十）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绥滨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无所属单位，部门预算中仅包含部门本级预算。部门本级内设机构（处室）共1个，包括：绥滨县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级次	单位性质	机构数量	内设机构
1	绥滨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县区级	行政	1	绥滨县退役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绥滨县退役军人事务局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表1

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绥滨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22.22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84.0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卫生健康支出	20.9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住房保障支出	17.22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022.22	本年支出合计	1,022.22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1,022.22	支出总计	1,022.22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绥滨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022.22	1,022.22	1,022.2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6	退役军人事务局	1,022.22	1,022.22	1,022.2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6001	绥滨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1,022.22	1,022.22	1,022.2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3

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绥滨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022.22	267.13	755.09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84.08	236.19	747.89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52	39.52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00	7.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68	21.68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84	10.84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554.00	0.00	554.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2.00	0.00	12.00	0.00	0.00	0.00
2080802	伤残抚恤	311.00	0.00	311.00	0.00	0.00	0.0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231.00	0.00	231.00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193.89	0.00	193.89	0.00	0.00	0.00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141.78	0.00	141.78	0.00	0.00	0.00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10.30	0.00	10.30	0.00	0.00	0.00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3.72	0.00	3.72	0.00	0.00	0.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38.09	0.00	38.09	0.00	0.00	0.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96.67	196.67	0.00	0.00	0.00	0.00
2082801	行政运行	196.67	196.67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92	13.72	7.2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72	13.72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72	13.72	0.00	0.00	0.00	0.0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7.20	0.00	7.20	0.00	0.00	0.0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7.20	0.00	7.2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22	17.22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22	17.22	0.00	0.00	0.00	0.00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22	17.22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绥滨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022.22	一、本年支出	1,022.2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22.22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84.0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卫生健康支出	20.9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三）住房保障支出	17.22
二、上年结转	0.00	二、年终结转结余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收入总计	1,022.22	支出总计	1,022.22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绥滨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022.22	267.13	252.86	14.27	755.0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84.08	236.19	221.92	14.27	747.8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52	39.52	39.52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00	7.00	7.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68	21.68	21.68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84	10.84	10.84	0.00	0.00
20808	抚恤	554.00	0.00	0.00	0.00	554.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2.00	0.00	0.00	0.00	12.00
2080802	伤残抚恤	311.00	0.00	0.00	0.00	311.0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231.00	0.00	0.00	0.00	231.00
20809	退役安置	193.89	0.00	0.00	0.00	193.89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141.78	0.00	0.00	0.00	141.78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10.30	0.00	0.00	0.00	10.30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3.72	0.00	0.00	0.00	3.72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38.09	0.00	0.00	0.00	38.09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96.67	196.67	182.40	14.27	0.00
2082801	行政运行	196.67	196.67	182.40	14.27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92	13.72	13.72	0.00	7.2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72	13.72	13.72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72	13.72	13.72	0.00	0.0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7.20	0.00	0.00	0.00	7.2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7.20	0.00	0.00	0.00	7.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22	17.22	17.22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22	17.22	17.22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22	17.22	17.22	0.00	0.0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绥滨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67.14	252.86	14.2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5.79	245.79	0.00
30101	基本工资	74.34	74.34	0.00
3010101	基本工资	74.34	74.34	0.00
30102	津贴补贴	72.10	72.10	0.00
3010201	津补贴	69.13	69.13	0.00
3010202	采暖补贴（在职）	2.97	2.97	0.00
30103	奖金	6.20	6.20	0.00
3010301	奖金	6.20	6.20	0.00
30107	绩效工资	6.15	6.15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68	21.68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84	10.84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68	13.68	0.00
301100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	13.47	13.47	0.00
3011002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在职）	0.21	0.21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8	0.28	0.00
3011201	工伤保险缴费	0.28	0.28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22	17.22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3.30	23.30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28	0.00	14.28
30201	办公费	3.88	0.00	3.88
30204	手续费	0.02	0.00	0.02
30205	水费	0.32	0.00	0.32
3020501	办公水费	0.32	0.00	0.32
30206	电费	0.35	0.00	0.35
3020601	办公电费	0.35	0.00	0.35
30207	邮电费	0.22	0.00	0.22
3020701	邮电费	0.02	0.00	0.02
3020702	电话通讯费	0.20	0.00	0.20
30208	取暖费	3.16	0.00	3.16
3020801	办公用房取暖费	3.16	0.00	3.16
30211	差旅费	1.50	0.00	1.50
30216	培训费	0.02	0.00	0.02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3	0.00	0.1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68	0.00	4.6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07	7.07	0.00
30302	退休费	7.00	7.00	0.00
3030201	退休工资	6.51	6.51	0.00
3030202	采暖补贴（退休）	0.49	0.49	0.0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4	0.04	0.00
3030703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退休）	0.04	0.04	0.00
30309	奖励金	0.03	0.03	0.0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绥滨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0.13	0.00	0.00	0.00	0.00	0.13
216001	绥滨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0.13	0.00	0.00	0.00	0.00	0.13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绥滨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绥滨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部门：绥滨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项目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755.0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02
30201	办公费	4.12
30202	印刷费	6.06
30207	邮电费	0.30
3020702	电话通讯费	0.30
30208	取暖费	0.74
3020802	专用房屋取暖费	0.74
30211	差旅费	1.30
30229	福利费	1.50
3022903	体检费（离退休）	1.5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41.06
30302	退休费	140.98
3030201	退休工资	139.48
3030202	采暖补贴（退休）	1.50
30304	抚恤金	282.00
3030401	抚恤金	270.00
3030402	丧葬补助费	12.00
30305	生活补助	309.33
3030501	遗属生活补助	0.74
3030502	非编制人员补助	308.59
30307	医疗费补助	8.75
3030703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退休）	0.05
3030799	其他医疗费补助	8.7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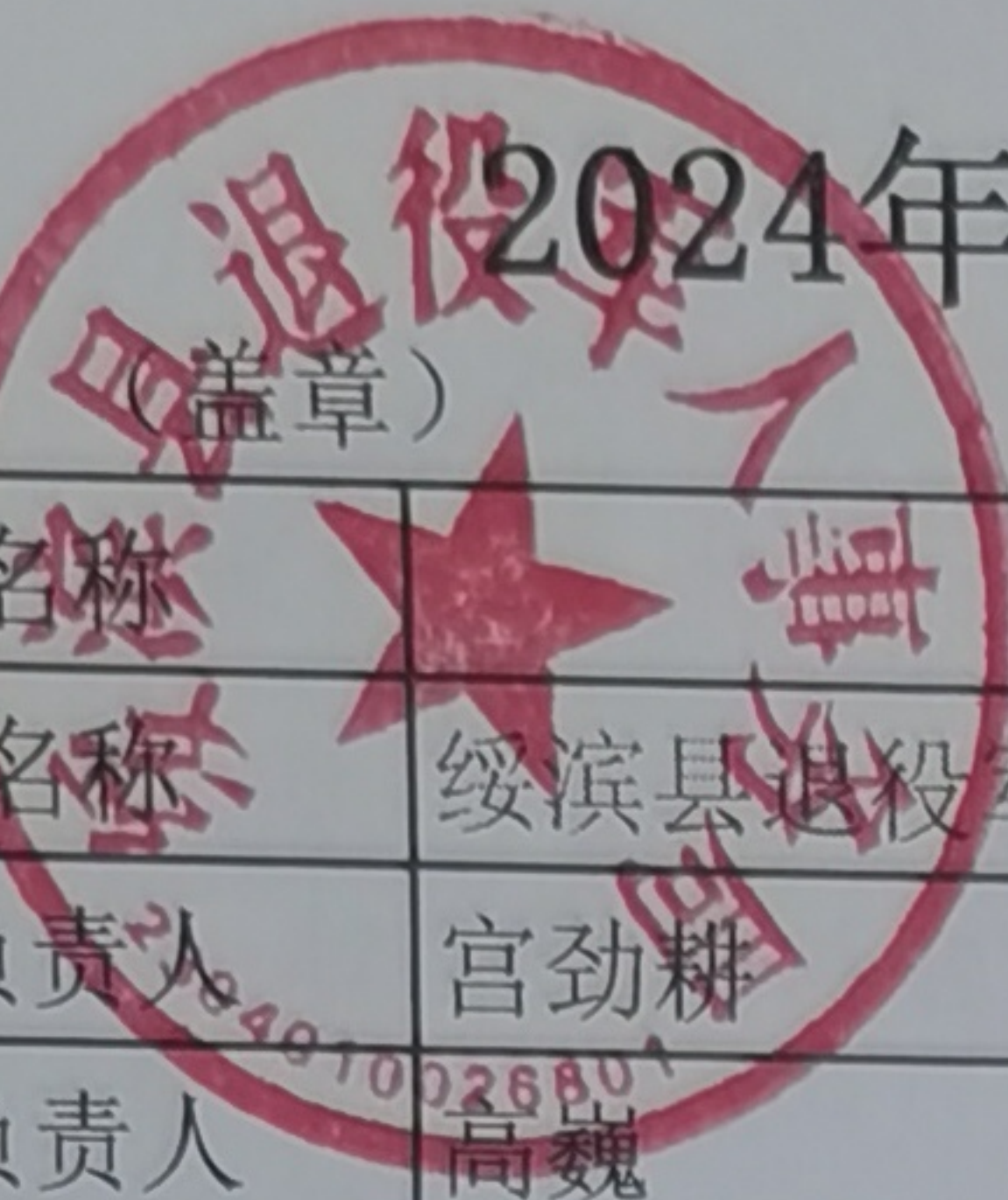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表

部门：绥滨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755.09	755.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管理服务经费【2024】11号（中央）	绥滨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3.72	3.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此项资金的使用，使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管理服务保障水平得到显著提升，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等。
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2024】8号（中央）	绥滨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38.09	38.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支付此项资金使企业军转干部生活保障水平得到显著提升，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等。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2024】9号（省级）	绥滨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88.00	8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此项资金的支付，使义务兵家庭生活保障水平得到显著提升，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等。
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2024】7号（中央）	绥滨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7.20	7.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支付此项资金使优抚对象医疗保障水平得到显著提升，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等。
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经费【2024】6号（省级）	绥滨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发放此项资金使优抚对象生活保障水平得到显著提升，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等。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 (县匹配)	绥滨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93.00	9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支付此项资金使义务兵家庭生活保障水平得到显著提升，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等。
退役安置补助经费 (军休机构经费) 【2024】10号（中央）	绥滨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10.30	10.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支付此项资金使军休人员生活保障水平得到显著提升，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等。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 【2024】9号（中央）	绥滨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此项资金的支付，使义务兵家庭生活保障水平得到显著提升，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等。
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 补助经费【2024】6号 (中央)	绥滨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302.00	30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发放此项资金使优抚对象生活保障水平得到显著提升，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等。
退役安置补助经费 (军休人员) 【2024】 10号（中央）	绥滨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141.78	141.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支付此项资金，使军休人员生活保障水平得到显著提升，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等。
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 补助经费（县匹配）	绥滨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9.00	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支付此项资金使优抚对象生活保障水平得到显著提升，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等。



2024年度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 (盖章)

审核部门: (盖章)

项目名称		优抚对象补助经费（生活补助）黑财指社【2024】6号			
单位名称		绥滨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单位负责人		宫劲耕	联系电话		18746797177
财务负责人		高巍	联系电话		18686728610
资金来源 (万元)	合计		314		备注
	1、一般公共预算				
	2、政府性基金预算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专项资金		314		中央级：302万、省级：12万
	5、债券资金				
	6、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通过支付此项资金，使优抚对象生活保障水平得到显著提升，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等。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1项	项	1
			保障人数≥300人	人	300
		质量指标	支付率≤100%	%	100
		时效指标	支付完成时效≤12个月	月	12
		成本指标	完成指标值≤314万元	万元	314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生活保障水平≥93%	%	93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优抚对象补助经费持续影响≥1年	年	1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95%	%	95

备注：预算资金来源中的“备注”标清资金具体来源。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均需填列。涉及带率的指标，目标值应不低于90。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盖章）审核部门：（盖章）

项目名称		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黑财指社【2024】7号）			
单位名称		绥滨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单位负责人		宫劲耕	联系电话		18746797177
财务负责人		高巍	联系电话		18686728610
资金来源 (万元)	合计		7.2		备注
	1、一般公共预算				
	2、政府性基金预算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专项资金		7.2		中央级
	5、债券资金				
	6、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通过支付此项资金，使优抚对象生活保障水平得到显著提升，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等。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1项	项	1
			保障人数≥50人	人	50
		质量指标	支付率≤100%	%	100
		时效指标	支付完成时效≤12个月	月	12
		成本指标	完成指标值≤7.2万元	万元	7.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生活保障水平≥95%	%	9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持续影响≥1年	年	1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96%	%	96

备注：预算资金来源中的“备注”标清资金具体来源。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均需填列。涉及带率的指标，目标值应不低于90。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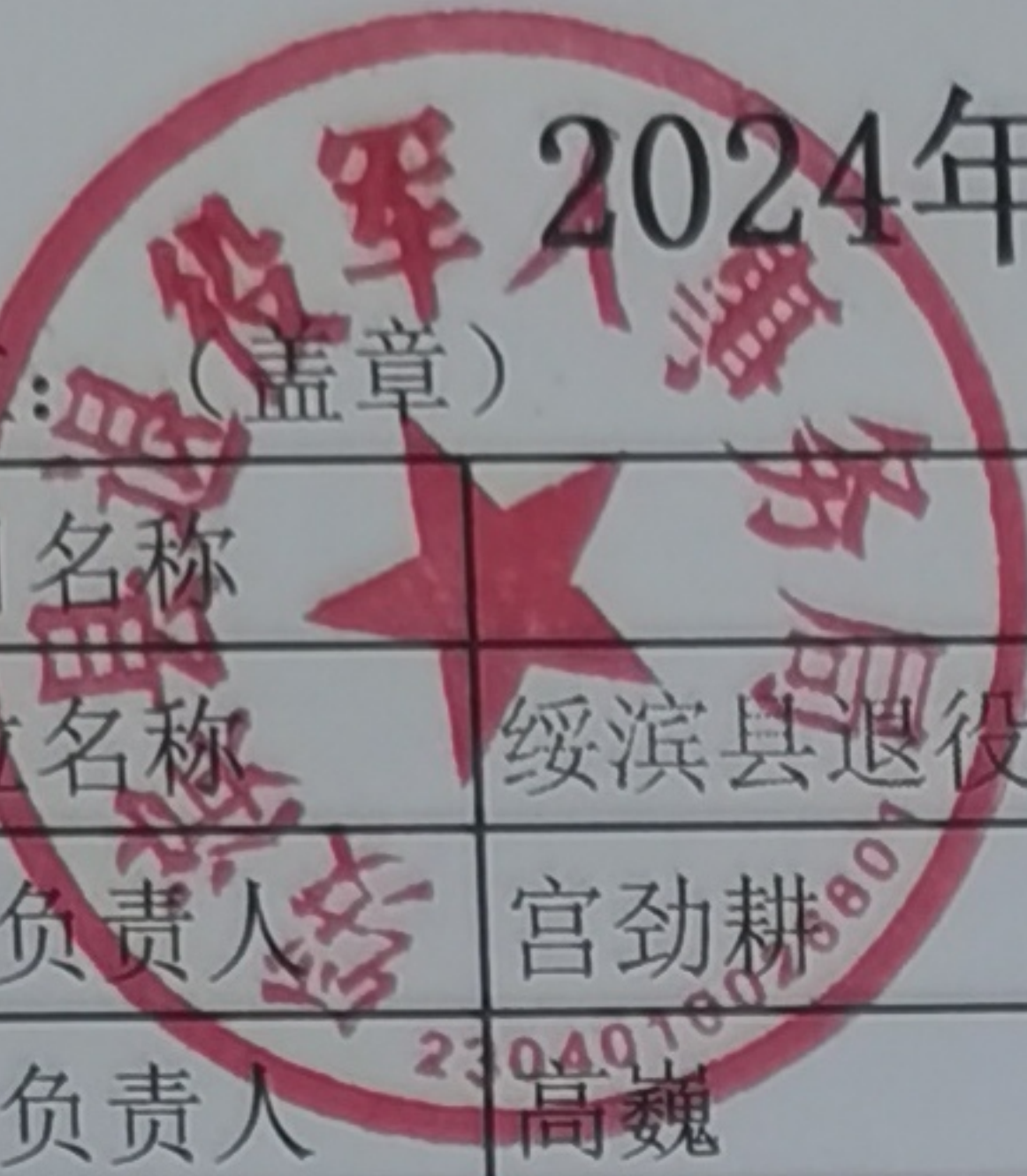
填报单位：(盖章)

审核部门：(盖章)

项目名称		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经费（黑财指社【2024】8号）				
单位名称		绥滨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单位负责人		宫劲耕	联系电话		18746797177	
财务负责人		高巍	联系电话		18686728610	
资金来源 (万元)		合计	38.09		备注	
		1、一般公共预算				
		2、政府性基金预算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专项资金	38.09		中央级	
		5、债券资金				
		6、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通过支付此项资金，使企业军转干部生活保障水平得到显著提升，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企业军转干部生活补助≥1项		项	1
			保障人数≥27人		人	27
		质量指标	支付率≤100%		%	100
		时效指标	支付完成时效≤12个月		月	12
		成本指标	完成指标值≤38.09万元		万元	38.09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生活保障水平≥95%		%	9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企业军转干部生活补助持续影响≥1年		年	1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军转干部满意度≥96%		%	96

备注：预算资金来源中的“备注”标清资金具体来源。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均需填列。涉及带率的指标，目标值应不低于90。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盖章）

审核部门：（盖章）

项目名称	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经费（县匹配）		
单位名称	绥滨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单位负责人	宫劲耕	联系电话	18746797177
财务负责人	高巍	联系电话	18686728610
资金来源 (万元)	合计	9	备注
	1、一般公共预算	9	县匹配
	2、政府性基金预算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专项资金		
	5、债券资金		
	6、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通过支付此项资金，使优抚对象生活保障水平得到显著提升，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等。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经费（≥1项	项	1
			保障人数≥300人	人	300
		质量指标	支付率≤100%	%	100
		时效指标	支付完成时效≤12个月	月	12
		成本指标	完成指标值≤9万元	万元	9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生活保障水平≥93%	%	93
		生态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经费持续影响≥1年	年	1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95%	%	95

备注：预算资金来源中的“备注”标清资金具体来源。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均需填列。涉及带率的指标，目标值应不低于90。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收入增减变化情况

本部门2024年收入预算1,022.22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022.2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022.2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413.23万元，增长67.8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本部门在职及退休人员工资及社会保障缴费经费有所提升，二是本部门保障的各类退役军人抚恤补助、生活补助等经费调资增资，三是本部门保障的各类退役军人人数有所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上年预算数与本年预算数为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年预算数与本年预算数为0。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本部门无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上年预算数与本年预算数为0。

5. 事业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本部门无事业收入预算，上年预算数与本年预算数为0。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本部门无事业单位经营预算，上

年预算数与本年预算数为0。

7.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本部门无上级补助收入预算，上年预算数与本年预算数为0。

8.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本部门无附属单位上缴收入预算，上年预算数与本年预算数为0。

9. 其他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本部门无其他收入预算，上年预算数与本年预算数为0。

（二）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本部门2024年支出预算1,022.2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预算267.13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337.18万元，下降55.80%。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基本支出预算有部分数据不完整，导致与上年预算数据偏差较大。

2. 项目支出预算755.0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750.42万元，增长16068.95%。主要变动情况：上年年度项目支出预算有部分数据不完整，导致与本年预算数据偏差较大。

3.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本部门无事业单位经营预算，上年预算数与本年预算数为0。

4. 上缴上级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本部门无上缴上级支出预算，上年预算数与本年预算数为0。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本部门无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预算，上年预算数与本年预算数为0。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4年，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4.28万元，比上年增加0.52万元，增长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在职人员社会保障缴费有所提升。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3.91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1.74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2.17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177.24平方米。

2024年，本部门拟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177.24平方米。

五、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优抚对象补助经费（生活补助）	314	314

此项资金为黑财指社【2024】6号指标文，其中中央专项：302万元、省专项12万元。

六、“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资金“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0.13万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化的

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一）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因公出国（境）费，上年预算数与本年预算数为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00万元。

1. 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公务用车购置费，上年预算数与本年预算数为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上年预算数与本年预算数为0。

（三）公务接待费0.13万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级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六、其他收入：指行政事业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规定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财政拨款结转：指项目实施周期内，年度预算执行结束时，预算未全部执行或因故未执行，下年需要按照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财政拨款资金。

八、财政拨款结余：指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财政拨款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

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伤残人员的抚恤金和按规定开支的各种伤残补助费。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义务兵优待（项）：反映用于义务兵优待方面的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项）：反映移交政府的军队离退休人员安置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项）：反映退役军人事务部门管理的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列入事业编制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以及管理机构用房建设经费等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转业干部安置（项）：反映军队转业干部教育培训、管理服务、退役金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退役安置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优抚对象医疗（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项）：反映按规定补助优抚对象的医疗经费。

二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